

环境与健康学院 2020-2021 学年 本科生国家奖学金初审名单公示

根据《湖北省普通本科高校、高等职业学校国家奖学金管理暂行办法》及《江汉大学学生手册》有关规定，经个人申请，学院初评审核，现将初评结果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 2021 年 9 月 29 日—10 月 4 日。如有异议请向学院综合办公室、学校资助中心和校纪委联系，环境与健学院综合办公室电话：027-84735638；学校资助中心：027-84230585；校纪委电话：027-84225801。



环境与健康学院 2020-2021 学年本科生国家奖学金初审公示名单

序号	姓名	年级	专业	学号
1	张国峰	2018 级	环境工程 (产业计划)	182209202134